



TOPSEAR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至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3)

委任非執行董事

至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公佈，莫湛雄先生([莫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莫先生，42歲，於二零零零年加盟建滔化工集團*(股份代號：148) ([建滔]) 及其附屬公司 ([建滔集團])，擔任執行董事並負責建滔集團之財務管理。於加盟建滔前，莫先生於金融服務業工作逾11年。莫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劍橋大學頒授之電子及資訊工程碩士學位，並以優異成績獲倫敦大學帝國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依利安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一家於新加坡上市之公司及建滔之附屬公司) 之執行董事及副主席，負責策略規劃及日常管理工作。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作為非執行董事外，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根據本公司發出並為莫先生所接納之委任書條款，莫先生由二零零六年十月四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首任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告退及重選。彼享有為數120,000港元之全年酬金。該酬金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以及市場指標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莫先生除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建滔之執行董事外，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權股東概無任何關連，且並無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委任莫先生之其他資料為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莫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至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卓可風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

於本公佈刊載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卓可風先生、丁垂聘先生及何兆文先生，非執行董事鄧沃霖先生、吳國英先生及莫湛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堅先生、黃榮基先生及陸楷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